

# 泰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权变更的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权转让概述

按照《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本行于7月16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山东银宝食品有限公司等16家股东转让股权的议案》，8月9日收到了《山东银监局关于同意泰安泰山控股有限公司等四家企业受让泰安银行股份的批复》（鲁银监准〔2018〕255号），本次股权转让工作完成。

### 二、变更后股权结构

本次股权变更后，本行注册资本金不变。本行股权结构为：泰安泰山控股有限公司持有22000万股，占比20%；泰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6500万股，占比15%；山东康平纳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1242万股，占比10.22%；泰安市泰山投资有限公司持有10993万股，占比9.99%；泰安市泰山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10993万股，占比9.99%；泰安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持有10989万股，占比9.99%；泰安市国泰民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5500万股，占比5.00%；泰山酒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5000万股，占比4.55%；山东众志电子有限公司持有4717万股，占比4.29%；山东国鼎贵金属经营有限公司持有4235万

股，占比 3.85%；山东新查庄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3749 万股，占比 3.41%；力博重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2296 万股，占比 2.09%；泰安弘泽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持有 37.5 万股，占比 0.03%；职工股 1748.5 万股，占比 1.59%。

### 三、备查文件

1、《山东银监局关于同意泰安泰山控股有限公司等四家企业受让泰安银行股份的批复》（鲁银监准〔2018〕255号）

2、泰安银行股东名单

特此公告。

泰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六日